

大清曾有祖孙皇帝巡幸如皋(二)

□钱祖荣

抱御书亭，榜(旁)曰三台，复穿池作沼，杂树松杉榆柳，遂为皋邑名胜。”至今，虽经时代变迁，大部分古迹已不复存在，但原寺庙前的老银杏树仍青翠迎风，随时向世人诉说着那段历史佳话。

上文说到嘉庆《如皋县志》载陈以松“尝负母盘舞庭中，母握松鬚作咳而名之之状。父鼾甚，寝食衣履非松不安。后以戊午副贡入成均。”这一段话说明陈以松已有一大把胡鬚之后，才成为副贡而入成均的。

乾隆时期刻的《东皋诗存》第10集第31卷，载有陈以松的诗文，其中《送别熙载、孝基两弟回里》一首说：“客邸欢相聚，天涯有弟昆，从兹一挥手，特地欲销魂，两两镜前舞，依依掌上恩，秋风双白发，愁绝在蓬门。几日重阳节，归期不后期，忍倾彭泽酒，为诵辋川诗，紫塞宁无雁，黄花此一时，良辰怀孤往，只是鬚成丝。”从诗中“秋风双白发”、“忍倾彭泽酒”、“只是鬚成丝”等句看出，陈以松的两个弟弟到京城客邸与其欢聚时已是满头白发，以酒倾地说明父母已逝，而陈以松的胡鬚也已经像蚕丝一样雪白如霜了。由此说明长寿的陈以松一生，经过了康熙甲子年和乾隆甲子年(即乾隆九年)。若康熙甲子年陈以松为18岁，到乾隆甲子年他则为78岁。

或许有智者会提问，康熙皇帝怎么会私访年轻的陈以松呢?回答是，我们不要忘记，陈以松还有父母在堂呀，“家有老，胜似宝”啊。

陈以松在《乾隆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圣驾巡幸贡院恭纪六首》云：

“供帐如云列几层，疏星点点点红灯，金貂扃拥三千仗，扇影遥连晓日升。”

“一字班联玉笋齐，两行分列院东西，翠华行处音声寂，鸂尾光中听马蹄。”

“御炉香袅玉墀风，身在蓬瀛阆苑中，日绕龙鳞天尺五，由来尧舜与人同。”

“明远楼高结彩闾，楼前万瓦碧鳞鳞，天心只有憐才切，亲傍风檐念苦辛。”

“睿藻新颁墨瀋香，泥金字字有辉光，詠歌不尽旁求意，续得菁莪又四章。”

“榭道沙明玉辂廻，龙旂日暖霁颜开，中官走马亲承旨，却为观星更上臺。”

紧接着的《三十日观女优演剧即席呈主人》诗中：“小部新翻最出群，满酬三爵已微醺，却嫌狂态惊红粉，不敢当筵问紫云。”

笔者从上述诗中，看不出在乾隆甲子年，“上临幸锁院，松迎驾于门，赐六经四子书”的情景。就是说《东皋诗存》中根本没有《乾隆赐书如皋陈以松》的记述，只有乾隆巡幸贡院的场面描写。

康熙皇帝在如皋私访后，还记住了不少地名。在《大清圣祖仁(康熙)皇帝实录》第1885页、2581页、3066页、3067页的内容里，就提到经过如皋境内的“串场河”(串联如皋盐场及周边盐场之河)、丁堰镇、当时隶属于如皋县的海安镇以北之“下河”等河名和地名。



通灵玉与金项圈(上)

□黄伟民

在《红楼梦》第八回中写贾宝玉的通灵玉和薛宝钗的金项圈乃是一对儿。

《红楼梦》写到了宝钗对通灵宝玉的正反面，念了两遍，乃回头向莺儿笑道：“你不去倒茶，也在这里发呆作什么?”此处有甲戌双行夹批：“请诸公掩卷合目想其神理，想其坐立之势，想宝钗面上口中，真妙!”

脂批如此写，可以想象得出莺儿站着，宝玉、宝钗坐着，莺儿作电线杆了，肯定是多余之人了。宝钗口出此言，乃是迫不得已，心想一向聪明伶俐的小丫头如此不知趣，宝钗的脸也应羞红了。

此处忽然出来个莺儿。她是原来就是在室中，还是后来走进来的?曹雪芹故意用渺茫之笔，使人莫名其妙。应该明白宝玉和宝钗在那凑之际，只能有窗外红娘，不能在榻前有宫女在身旁。这位宫女只能在事毕之后入房。

这种写法十分隐蔽，不为别人察觉。就如王熙凤和贾琏在日间颠鸾倒凤，曹雪芹只是隐隐地写平儿去舀水，明眼人一见就明白，不用细叙。而那莺儿很乖巧，嘻嘻笑道：“我听这两句话，倒像和姑娘项圈上的两句话是一对儿。”

薛宝钗正面写的是“不离不弃”，反面写的是“芳龄永继”，金锁的赞文和通灵宝玉的赞文相合，这里也隐喻宝钗之身份，认为金锁也系印玺。谶语在《红楼梦发微》中写道：“宝钗的金项圈金锁，即指金印、金册。”可以认为这是后金的传国金玺。根据《明清档案存真选辑》，后金的传国金玺上所篆刻的文字，应该是满文，但是如果把其写成蝌蚪似的满文，则一下子就会被人猜出是在什么年代写的《红楼梦》了，所以只能用篆字代替。在金玺上所篆刻的文字，翻译成汉文则为“天命国汗之印”，这颗金印在改金为清之后，应该封存了。

《红楼梦》接下去写宝玉看了，也念了两遍，又念自己的两遍，因笑问：“姐姐这八个字倒真与我的是一对。”这话是太明显了，要成双结对，不是在将来，而是在现在。下面是写宝玉和宝钗的纠缠，宝钗被他缠不过，因说道：“是个人给了两句吉利话儿套上了，所以天天带着，不然沉甸甸的有什么趣儿。”一面说，一面解了扣，好家伙。这不就是《西厢记》中的扣儿松衣儿宽吗?从里面大红袄上将那珠宝晶莹黄金灿灿的项圈摘将出来。由此可知就是西厢记中的“带儿解”。

宝玉看了因笑问：“姐姐这八个字倒真与我的是一对。”这就坐实了宝玉和宝钗成为一对，这八个字不就是宝钗的庚辰八字吗?所以说这第八回就已注明了宝玉要和宝钗成为一对。在此处有脂批“俞亦谓是一对，不知干支中四注八字可与卿亦对否。”甲戌眉批“花看半开，酒饮微醉”此文是也。至此已把曹雪芹欲说又止的话都点到为止。

从这一批语中可以看出甲戌批者乃是金玥，因为金玥是曹雪芹的爱姬，所以会写自己和作者曹雪芹也算是一对，不知道两张八字合起来是不是相配，从这一脂批可以印证红学大师周汝昌先生的判断是十分正确的。他说脂砚斋应该是女性，其关系是夫妻，而且是三位女性。如今这条脂批就可证明脂砚斋乃是曹雪芹的爱姬，而且有三位，那就是蔡含、金玥、董年，此外张氏也可能是其中的一位，这就彻底戳穿了西山的曹雪芹著作《红楼梦》的胡言乱语。曹雪芹在四十岁死之前，只有一个新娶的媳妇。在脂批中金玥她还讲样事情，不能讲得太透彻，太透彻就乏味了；花开一半正恰如其分，开足了，马上就谢了。如果饮酒饮得大醉就会闹出事来，只要微醉就足够了，写文章也是如此要有余地。既然金玥把自己和曹雪芹之间的关系和宝玉、宝钗的关系看成是相同的，都是一对儿，那么文字写到这里也就明白宝玉和宝钗已成好事，成了一对。所以薛姨妈和宝钗都力劝在行房事之后，切忌饮冷酒，要伤身子的。

宝钗因笑道：“成日家说你的这玉，究竟未曾细细的赏鉴，我今儿倒要瞧瞧。”说着便挪近前来。宝玉亦凑了上去，从项上摘了下来，递在宝钗手内。宝钗托于掌上……宝钗看毕，又翻过正面来细看，口内念道：“莫失莫忘，仙寿恒昌。”念了两遍，乃回头向莺儿笑道：“你不去倒茶，也在这里发呆作什么?”且看宝玉和宝钗两个宝贝凑在了一起，可不是好看煞了，事到如此地步，莺儿已完成了她牵线的任务，应该知趣相地退席了。

宝玉听说宝钗也有一个套了八个字的项圈，想让她取来看时，宝钗先是否认，拿出来后，宝玉也把“不离不弃，芳龄永继”八个字念了两遍，又把“莫失莫忘，仙寿恒昌”八个字念了两遍，这时宝玉的心中自然产生了疑问，所以宝玉发问道：“姐姐这八个字，倒真与我的是一对?”

古本是没有标点符号的，要看如何理解标出的标点符号，今本中把此处应该是问号的标成了句号，两者的意思则是南辕北辙，因为宝玉认定的是木石之盟，根本不信金玉良缘，所以他会问，而不会肯定金玉良缘是上天注定的，否则也不会有以后的悲剧产生了。且看宝玉的传国玉玺和宝钗的项圈。

宝玉的玉玺：其正面是“莫失莫忘，仙寿恒昌。”宝钗的项圈：其正面是“不离不弃，芳龄永继。”为什么两件东西分别要写出否定词“莫、失、莫、忘、不、离、不、弃”，难道是否否得正吗?其实就是用否定字来否定后面的八个字。

这样“莫失莫忘，仙寿恒昌”变成了莫仙、失寿、莫恒、忘昌。而“不离不弃，芳龄永继”变成了不芳、离龄、不永、弃继，这就表明了大明灭亡之后，宝钗所代表的满清、代表的皇位就不会永继而被遗忘了，因为皇位被曹雪芹的儿子康熙继承了。



新时代文明实践在如皋

有时间做志愿者

有困难找志愿者

